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一村一品”专业村镇信息调查及全国 示范村镇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农业农村局：

根据《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推进1000个一村一品专业村建设”的目标任务和《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认定工作的通知》（农办产〔2019〕5号）要求，省农业农村厅将组织开展全国“一村一品”专业村镇调查统计及全国示范村镇申报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业村镇信息调查

（一）信息调查要求

县级农业农村局登陆“全国‘一村一品’信息调查系统”（<http://ycyp.moa.gov.cn>，各州（市）、县（市、区）登录账号及密码另行通知）进行在线填报，每个县须填报10个以上专业村和1个以上专业镇（乡），州（市）农业农村局审核汇总后，上报省农业农村厅。各级农业农村局填报前，请务必仔细查阅“帮助文件”中的统计指标、指标解释、专业村镇填报模板及操作说明等文件，相关文档可以在系统网

页里下载。相关数据为 2018 年底数，以当地统计年报为准。

（二）专业村镇条件

纳入“全国‘一村一品’信息调查系统”的专业村主导产业从业农户数占专业村农户数 50%以上，主导产业总收入占专业村农业经济总收入 30%以上；专业镇主导产业从业农户数占专业乡镇农户数 30%以上，主导产业总收入占专业乡镇农业经济总收入 30%以上。

二、示范村镇申报推荐

（一）申报推荐程序

1.县农业农村局在“全国‘一村一品’信息调查系统”中，遴选符合条件的专业村镇，并填写《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申报书》（见附件 2），上报州（市）农业农村局。在符合申报条件的情况下，优先遴选贫困地区的专业村镇。

2.州（市）农业农村局审核汇总后，按照每个州（市）2 个专业村镇的名额，向省农业农村厅申报推荐。省农业农村厅将择优向农业农村部推荐 16 个符合条件的示范村镇。

（二）示范村镇条件

1.主导产业突出。专业村主导产业收入占全村农业经济总收入 60%以上，从事主导产业的农户占农户总数 50%以上，贫困地区可分别放宽到 40%和 30%以上。专业镇主导产业收入占全镇农业经济总收入 30%以上，从事主导产业的农户占农户总数 30%以上，贫困地区可放宽到 20%以上。

2.实现绿色发展。主导产品必须有注册商标，符合农产

品质量安全标准。农产品产地环境符合生产质量安全农产品的要求。获得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中国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或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认证的专业村镇优先考虑。

3.联农带农效果好。专业村、专业镇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高于所在镇、所在县市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以上，贫困地区可放宽到5%以上。

4.组织化程度高。专业村镇成立农民合作社，入社农户数占专业村、专业镇从业农户数比重分别为40%和30%以上，贫困地区可分别放宽到30%和20%以上，并与专业批发市场有效对接，或与龙头企业建立产业化联合体。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州(市)农业农村局要加强组织领导，搞好统筹协调，强化指导服务，扎实做好此次“一村一品”专业村镇信息调查及全国示范村镇申报推荐工作。

(二)及时填报信息。请各州市于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在线填报工作，并将拟推荐的示范村镇申报书和州(市)级推荐文件，一式二份报乡村产业发展处(同时发送电子版)。请各州(市)农业农村局尽快登陆系统，并修改初始密码。

(三)严格审核把关。县农业农村局要对调查及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不得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资格。

(四)加强宣传推介。州(市)农业农村局要利用各种报刊杂志及新媒体宣传示范村镇的好做法，树立典型，培育

品牌，营造发展乡村特色产业的良好氛围。

联系人及电话：范渝 许竞文 0871-65749556

通讯地址：昆明市万华路 169 号

邮编：650224

电子邮箱：ynxzqy@126.com

附件：1. 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申报书

2. 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申报州市汇总表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19年6月12日

附件 1

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申报书

一、基本情况

专业村镇名称、区位、面积、人口、资源、经济、社会等方面情况。

二、产业发展现状

(一) 主导产品名称、主导产业规模、主导产业从业人员数量、农民收入等。

(二) 专业村镇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发展情况，与外部龙头企业、农产品专业批发市场对接情况等。

(三) 主导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及品牌建设情况（须附上品牌建设情况证明材料，即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打印扫描件，不附上视为无）。

(四) 专业村镇承担国家或省（区、市）有关项目情况。

(五) 专业村镇所在县（市、区）支持“一村一品”发展的措施。

注：相关数据为 2018 年底数，以当地统计年报为准。

三、申报理由

专业村镇在资源、区位、品牌、人才等方面具有的优势，

对带动当地特色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起到的示范作用。

四、审核意见

(一) 县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二) 省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